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燦盛文化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燦盛文化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期業績」)。本公告載有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全文，其內容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的相關披露規定所編製。中期業績已由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brightculturegroup.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送呈本公司股東，並將登載於上述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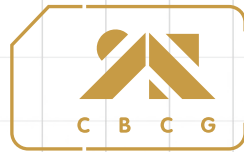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燦盛文化集團*
主席
蘇磊

香港，2024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磊先生及馬洪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伍亞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紹麟先生、韓浩先生及單亦琦先生。

* 僅供識別

煜盛文化集團*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煜盛文化
股票代碼：01859 HK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2024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其他資料
36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2024年2月9日辭任)

聶雷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蘇磊先生(主席)(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

馬洪森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道鐵先生(於2024年9月20日辭任)

伍亞萍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學忠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孫景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陸地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杜紹麟先生(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

韓浩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單亦琦先生(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孫景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陸地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杜紹麟先生(主席)(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

王道鐵先生(於2024年9月20日辭任)

伍亞萍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韓浩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單亦琦先生(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于學忠先生(主席)(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聶雷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孫景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陸地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韓浩先生(主席)(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杜紹麟先生(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

馬洪森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單亦琦先生(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劉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2024年2月9日辭任)

于學忠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孫景女士(於2024年3月15日辭任)

陸地博士(於2024年4月23日辭任)

蘇磊先生(主席)(於2024年2月26日獲委任)

韓浩先生(於2024年3月15日獲委任)

單亦琦先生(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翁啟榮先生

授權代表

蘇磊先生

翁啟榮先生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2座23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

12樓1203B室

公司資料(續)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廣渠路18號
世東國際大廈
A座7層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北京東區支行
中國
北京朝陽區
廣渠路21號

招商銀行北京萬通中心支行
中國
北京朝陽區
朝陽門內大街甲6號
萬通中心一層

公司網站

<http://brightculturegroup.com/>

股份代號

1859

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1)視頻內容管理及(2)電子商務推廣服務，因先前管理人員的違規行為而暫時擱置，現已糾正。新的管理團隊正積極探索新機遇及潛在項目。由於臨時暫停營運業務，故並無產生任何收入，亦無產生任何銷售成本。

在現任管理層(自2024年2月起加入)的領導下，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i)為本集團開發及製作的節目爭取新的內容相關商機；(ii)繼續擴大及多元化本集團的儲備組合；及(iii)繼續擴大本集團的團隊以支持其業務擴展。在現任管理層的領導下，視頻內容業務的業務模式維持不變。本集團繼續透過其經驗豐富的業務夥伴，透過媒體平台製作及發行節目，從而賺取收入。

本集團對未來發展保持樂觀，並將及時就業務進展進行更新及公佈。儘管我們面臨困難及行業週期的變化，我們將繼續堅持優質內容創新，為員工、股東、合作夥伴及客戶創造價值。

展望與計劃

面對日益多元化的受眾需求、不斷革新的技術趨勢以及更加激烈的市場競爭，我們將秉持創新、品質、融合與可持續的發展理念，深化內容創作，拓寬傳播管道，強化品牌影響力。

我們將繼續深耕綜藝節目領域，聚焦社會熱點、文化傳承與科技創新，努力推出具有鮮明時代特色、高互動性和強話題性的原創節目。通過發掘中國傳統文化的亮點，努力提升觀眾的共鳴，打造綜藝節目新體驗。同時，開拓與國內外知名製作團隊的交流合作，引入國際視野，提升節目內容的國際化水平。

在電視劇製作上，我們將堅持「內容為王」的原則，加大原創劇本開發力度，聚焦現實主義題材、歷史傳記等領域，努力打造思想精深、藝術精湛、製作精良的精品劇集。通過精細化的製作流程、高水平的演員陣容和創新的敘事手法，滿足觀眾對高質量影視作品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推動公司向平台化、生態化方向發展，構建集內容創作、製作、發行、營銷於一體的綜合服務平台。通過整合資源、優化流程、提升效率，為合作夥伴和創作者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務支持，共同推動文化影視產業的繁榮發展。

在發行方面，我們將繼續鞏固與國內外主流媒體平台和網路視頻平台的合作關係，同時積極探索新的發行渠道，力爭實現內容最大範圍覆蓋，同時積極助力「文化出海」。

在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將堅持綠色、低碳、環保的理念，推動綠色生產方式的普及和應用。通過優化資源配置、減少能源消耗、降低碳排放等措施，為構建生態文明社會貢獻力量。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研發、推廣、製作及發行內容，包括來自媒體平台的收入、企業贊助商收入，以及直播電商收入。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並無錄得收入，而2023年上半年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2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來源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內容相關				
企業贊助商	-	-	-	-
媒體平台	-	-	2,170	100%
電商推廣	-	-	-	-
總計	-	-	2,170	100%

於2024年上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均無產生來自企業贊助商及電子商務推廣服務的相關收入。

於2024年上半年並無自媒體平台產生收入，而2023年上半年則約為2.2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為有關其研發、推廣、製作及發行的內容的銷售成本。

由於2024年上半年業務臨時暫停，故並無產生銷售成本。

毛利

2024年上半年並無錄得毛利，原因是營運臨時暫停。於2023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2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1)本集團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2)折舊及攤銷；(3)租金、辦公室、交通及差旅開支；及(4)法律和會計服務等專業服務費用。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從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7.8百萬元減少約83.7%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臨時暫停，導致員工數量以及各自行政開支減少。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指(1)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2)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以及來自第三方貸款的利息開支；(3)租賃負債利息；及(4)因美元對人民幣匯率波動若干美元銀行存款貶值的匯兌虧損淨額。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從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3百萬元減少約14.5%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7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2024年上半年除稅前虧損較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1.5百萬元減少約90.2%至約人民幣12.9百萬元。

所得稅

由於並無產生收入，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並無錄得所得稅開支。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2024年上半年的虧損從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3.1百萬元減少約92.1%至約人民幣12.9百萬元。

財務狀況

節目版權

本集團的節目版權包括在製作中的節目，與於2023年12月31日的價值相比，於2024年6月30日的節目版權維持不變，約人民幣140.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半年營運臨時暫停。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指客戶的未償還款項。與2023年12月31日的價值相比，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後)維持不變，約人民幣252.3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對本集團的整體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賬齡分析：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至3年	-	192,759
3年以上	252,267	59,508
	252,267	252,267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節目拍攝中使用的舞蹈編排、燈光、音效的服務應付和第三方供應商的款項有關。與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相比，於2024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維持不變，約人民幣34.1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03,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7,000元。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營運資金(以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計算)及權益總額分別約人民幣87.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3.7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分別約人民幣96.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71.9百萬元。

資產總值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73.9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74.4百萬元，而負債總額則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2.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10.7百萬元。資產負債率由2023年12月31日約87.5%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約88.9%。於2024年6月30日及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於一年內應付的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5.1百萬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支持其運營並滿足其可預見的資本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	17,4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5)	(5,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1	12,37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87.5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96.1百萬元。

槓桿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按於各期末銀行貸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86.5%，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約76.6%。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日期為2023年7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終止現有合約安排及訂立新合約安排。為在中國從事本集團製作及發行廣播電視節目之現有業務，(i)外商獨資企業、中廣煜盛及中廣煜盛的登記股東同意終止現有合約安排；及(ii)外商獨資企業與北京馥煜及北京馥煜的登記股東訂立新合約安排，其效力將使本公司可對北京馥煜及其附屬公司(如有)行使控制權及從中獲得經濟利益，並將其業績與本集團的業績合併。

鑑於該重組，(i)現有合約安排項下的協議將於簽訂新合約安排及完成將現有中廣煜盛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轉讓予北京馥煜後終止；及(ii)在與目前現有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下訂立新合約安排，自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4日之公告所披露，除於2024年6月30日有關電視節目投資之業務合約之若干應收款項及所有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貸款、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外，中廣煜盛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已轉讓予北京馥煜。因此，現有合約安排已於2024年8月14日終止，而中廣煜盛不再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入賬。

重大投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本集團可能會研究不同業務領域的商業及投資機會，並考慮進行任何資產或業務收購、重組或多元化措施是否適宜以提高其長期競爭力。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資本開支。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以賬面值為零的電視節目投資進行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所產生的以外幣計值的現金結餘。導致該風險的貨幣主要是美元。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未對沖任何外匯波動，惟將密切監控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措施以確保外匯風險受控。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並主要受每個客戶的個別特徵影響，而非客戶運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當信貸風險過於集中於個別客戶時，則會發生信貸風險嚴重集中的情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的中短期現金儲備及資金。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每股認購價為2.26港元。本公司就全球發售發行400百萬股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29.9百萬港元(約為人民幣749.2百萬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以本公司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及行業發展所作最佳估計及假設為基礎，而所得款項將因應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予以應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所得款項用途詳情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	招股章程所披露 預期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為研發我們的儲備新節目提供資金	636,799	—
A(1). 其中：為預期將於2020年播放的節目提供資金	524,423	—
其中：A(1)(a) 美食類、職場類、青年文化類和警務類電視綜藝節目	217,260	—
A(1)(b) 城市類及警務類電視連續劇	202,278	—
A(1)(c) 城市類、青年文化類及警務類網絡連續劇	104,885	—
A(2). 為預期將於2021年播放的節目提供資金	112,376	—
B. 擴大工作團隊	37,459	—
C.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74,918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小計	749,716	—
暫時用途		
尚乘投資	—	—
借款	—	144,879
總計	749,716	144,879

附註：

- 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44.9百萬元已用於撥付根據日期為2021年6月16日的借款協議(「**借款協議**」)向天津方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天津方舟**」)提供的本金額為人民幣179百萬元有抵押借款(「**借款**」)，借款餘下本金額(即人民幣34.1百萬元)由其內部資源撥付。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12日及2021年9月3日的公告以及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一段。借款於2021年12月31日已到期，於2022年12月31日本金額約人民幣129,000,000元仍未償還。本集團目前正與天津方舟協商還款方案，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 僅供說明之用，上表所列美元按1.00美元兌人民幣7.00元的匯率兌換成人民幣。有關換算並不代表該等貨幣金額已經或可能已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更多有關收購及贖回尚乘投資及其理由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日的公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人力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7名全職員工(2023年6月30日：56名全職員工)，彼等全部位於中國。

本公司的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於報告期間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2023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5百萬元)。員工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數量減少。

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以涵蓋諸如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僱員福利及違約責任以及解僱理由等事宜。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及其他員工福利，並參考其經驗、資歷及整體市場狀況釐定。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根據其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培訓課程從持續進修至技能培訓，乃至管理人員的專業發展課程。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關連人士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2,170
毛利		-	2,170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4,723)	(102,5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45)	(27,816)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2	925
經營虧損		(9,256)	(127,226)
財務開支淨額	3(a)	(3,665)	(4,288)
除稅前虧損	3	(12,921)	(131,514)
所得稅開支	4	-	(31,570)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12,921)	(163,084)
六個月內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國業務換算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4,675	59,668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8,246)	(103,41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5	(0.008)	(0.1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6(b)	136	14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6	148
流動資產			
電視節目投資		178,140	178,140
節目版權	7	140,940	140,940
貿易應收款項	8	252,267	252,26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784	2,3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	97
流動資產總值		574,234	573,772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5,076	55,076
合約負債		59,506	59,506
貿易應付款項	10	34,078	34,07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27,761	219,129
租賃負債		3,104	2,702
即期稅項		107,211	107,219
流動負債總額		486,736	477,710
流動資產淨值		87,498	96,0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634	96,2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62	2,092
遞延稅項負債	22,209	22,2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971	24,301
資產淨值	63,663	71,909
權益		
股本	73	73
儲備	63,590	71,836
總權益	63,663	71,909

第13至29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9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蘇磊
董事

馬洪森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73	882,836	137,106	(36,825)	25,245	306,188	1,314,62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六個月內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	-	-	-	59,668	-	(163,084)	(103,416)
購股權失效	-	-	-	-	(19,212)	19,212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	-	-	772	-	772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3	882,836	137,106	22,843	6,805	162,316	1,211,979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73	882,836	137,106	7,380	7,578	(963,064)	71,90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六個月內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	-	-	-	4,675	-	(12,921)	(8,24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3	882,836	137,106	12,055	7,578	(975,985)	63,6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	17,4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5)	(5,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1	12,378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	436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的影響	(55)	(12,692)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	12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該等簡明財務報表應與2023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所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5,835)
財務成本：		
利息開支	3,592	9,943
租賃負債之利息	73	180
	3,665	10,123
財務開支淨額	3,665	4,288

(b) 其他項目

以下開支乃列入銷售成本、其他(開支)／收入淨額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節目版權之減值虧損	—	26,474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
— 使用權資產	—	1,023

4. 簡明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		
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	63
遞延稅項開支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	31,507
	—	31,570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且毋須繳納任何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2,921,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3,084,000元)，以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1,600,000,000股普通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1,6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不存在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使用若干樓宇作其辦公及業務經營用途訂立額外租賃協議(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b)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廠房及機器項目。

7. 節目版權

(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節目版權包括：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節目版權	140,940	140,940

(b) 節目版權之變動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未經審核)	140,940	554,815
確認為其他開支之減值虧損	—	(413,875)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12月31日(未經審核)	140,940	140,94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44,139	744,139
減：虧損撥備淨額	(491,872)	(491,872)
	252,267	252,267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賬單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至3年	—	192,759
3年以上	252,267	59,508
	252,267	252,267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自開票日期起計介乎30至360天(2023年：30至360天)。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8. 貿易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賬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未經審核)	491,872	238,232
確認減值虧損	-	253,640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12月31日(未經審核)	491,872	491,872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撤銷應收款項。

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預付款項		
向電子商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790	438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貸款(附註(i))	113,495	113,495
其他	17,108	17,948
	130,603	131,443
減：虧損撥備	(128,609)	(129,553)
	1,994	1,890
	2,784	2,328

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於2021年6月16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月影星耀信息技術(天津)有限公司(「月影星耀」)與天津方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天津方舟」，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訂立借款協議(「借款協議」)。根據借款協議，月影星耀(作為出借方)向天津方舟(作為借款人)提供本金額人民幣179.0百萬元，按年利率10%計息，年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止結束。有關借款由天津方舟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所擁有天津方舟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的35%作抵押。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部分結算該等應收貸款收到約人民幣50,000,000元。本公司於2023年1月4日報告期末後與天津方舟訂立新協議，將尚未償還結餘之還款期間自到期日2024年1月4日起再延長一年，利率保持不變。

1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至2年	785	785
2至3年	5,337	15,012
3年以上	27,956	18,281
	34,078	34,078

預期全部貿易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付劉先生之款項(附註(i))	10,548	9,767
應付第三方之款項(附註(ii))	10,000	10,000
應付薪酬	20,488	19,794
節目及知識產權內容研發應付款項	11,197	11,197
其他稅費及徵費	90,812	91,152
應付利息	18,720	27,919
其他	65,996	49,300
	227,761	219,129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及支銷或按要求償還。

附註：

- (i) 應付劉先生款項指來自劉牧先生的按年利率4.3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的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0,548,000元(2023年：人民幣9,767,000元)。
- (ii) 於2020年9月8日，中廣煜盛向華盛一泓額外借入人民幣10,000,000元，由劉牧先生擔保。該筆借款還款期已延長至2023年9月15日。

12.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股東宣派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及 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600,000,000	73

14.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於2020年2月7日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一直生效，而獲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為十年。因此，購股權計劃將於2030年2月6日屆滿。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下列合資格參與者要約授出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可能釐定有關數目的新股份：

-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經銷商以及董事全權認為將會或曾經為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於2020年12月8日，董事已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10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其中8名承授人已於達成購股權隨附歸屬條件後於2021年1月1日接納購股權。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14.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a) 所授出股份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已授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夏瑞先生的購股權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2,672,000	附註(i)(a)	2022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5,328,000	附註(i)(b)	2023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8,000,000	附註(i)(c)	2024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u>16,000,000</u>		
授予本公司5名僱員的購股權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4,008,000	附註(i)(a)	2022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7,992,000	附註(i)(b)	2023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12,000,000	附註(i)(c)	2024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u>24,000,000</u>		
授予一名外部諮詢人的購股權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8,000,000	附註(ii)	2022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授予一名僱員的購股權				
2021年1月1日	0.97港元	16,000,000	附註(ii)	2022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

附註：

- (i) 所授出購股權可按照以下歸屬時間表予以行使：於符合授出函件所載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業務表現或服務評估條件及業務表現條件兩者的情況下，(a)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首16.7%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12個月開始行使；(b)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接下來33.3%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24個月開始行使；及(c)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剩餘50.0%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36個月開始行使。
- (ii) 已授出購股權乃根據達成授出函件所載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服務評估條件而行使。

14.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b)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及 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尚未行使	0.97港元	6,000,000
於期末可行使(未經審核)	0.97港元	6,000,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2023年：零)及6,000,000份(2023年12月31日：6,000,000份)購股權於2024年6月30日成為可行使。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97港元及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6.5年(2023年12月31日：7年)。

15.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於年內，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的關聯方姓名與關係及於報告期末與本集團的結餘

關聯方姓名	關係性質
劉先生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
楊成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聶雷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夏瑞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劉央	本公司股東
馬洪森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蘇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Eastern Pearl Capital Fund Spc	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的公司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1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於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楊成佳款項	91	91
應收聶雷款項	2	2
應收夏瑞款項	409	409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劉先生款項	10,548	9,767
應付馬洪森款項	1	1
應付蘇磊款項	854	—
應收劉央款項	666	—
應付Eastern Pearl Capital Fund Spc款項	11,066	10,99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劉牧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¹⁾	457,648,739	好倉	28.60%

附註：

- (1) 股份以Double K Limited及Blueberry Culture Limited名義登記，而劉先生擁有此兩間公司的100%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劉先生被視為於Double K Limited及Blueberry Culture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的股權概約百分比(%)
劉牧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457,648,739	好倉	28.60%
常星女士 ⁽²⁾	配偶權益	457,648,739	好倉	28.60%
Double K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456,750,961	好倉	28.55%
Eastern Pearl Capital Fund SPC-Eastern Pearl Caelus Fund SP	實益擁有人	231,301,933	好倉	14.46%
Memory Ocean Technology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175,636,000	好倉	10.98%
ZHANG Jizhen	受控法團權益	175,636,000	好倉	10.98%
劉央女士 ⁽³⁾	受控法團權益	158,120,000	好倉	9.88%
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³⁾	受控法團權益	158,120,000	好倉	9.88%
OBOR Stable Growth Fund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	113,501,000	好倉	7.09%
Star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6,752,945	好倉	6.67%
China Zenith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6,752,945	好倉	6.67%
劉傳軍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06,752,945	好倉	6.67%

附註：

- (1) Double K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先生直接擁有。劉先生亦為Blueberry Culture Limited的實益擁有人，直接持有897,778股股份。因此，劉先生被視為於Double K Limited及Blueberry Cultur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常星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於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OBOR Stable Growth Fund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由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由劉央女士全資擁有。因此，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劉央女士分別被視為於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及OBOR Stable Growth Fund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hina Zenith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Star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Star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劉傳軍先生(一名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因此，Star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劉傳軍先生各自被視為於China Zenith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2月7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8日，董事已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10名承授人(「承授人」)授出77,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其中8名承授人已於達成購股權隨附歸屬條件後於2021年1月1日接納合共64,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肯定及嘉許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高其表現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對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2,0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同時具備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向一名僱員授出，以按行使價每股0.97港元(與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的收市價相同)購買12,000,000股普通股，上述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均基於對表現條件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的相互理解而授予承授人。所授出購股權的有效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即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7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被註銷。

下表載列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詳情：

承授人類別/ 姓名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 授出日期前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年內授出 當日購股權 的公平值 (港元)	於2024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歸屬期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重新分類			
其他														
一名僱員	2021年1月1日	2021年1月1日至 2030年12月7日	2022年1月1日至 2030年12月7日	0.97	0.97	0.64	12,000,000	-	-	-	-	12,000,000	附註(i)	

附註：

- (i) 所授出購股權可按照以下歸屬時間表予以行使：於符合授出函件所載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的業務表現或服務評估條件及業務表現條件兩者的情況下，(a)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首16.7%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12個月開始行使；(b)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接下來33.3%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24個月開始行使；及(c)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剩餘50.0%購股權可自相關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36個月開始行使。

其他資料(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任何併表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末後，一筆賬面值為人民幣27,980,000元的銀行貸款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拖欠償還，銀行借款人已向中廣煜盛、本公司及擔保人劉先生發出法院命令，追討未償還本金約人民幣27,353,000元連同逾期利息及罰款。本公司正就上述訴訟尋求法律意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及2024年7月5日之公告。

由於上述銀行貸款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出現違約，銀行借款人已聯絡電視節目投資的交易對手(一間國有企業(「國有企業」))，以賬面值人民幣90,750,000元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以償還銀行貸款。該國有企業聲稱：(i)其並不結欠中廣煜盛任何應收款項；及(ii)中廣煜盛在申請銀行貸款時向銀行提交了一系列偽造的抵押證明文件。該國有企業已就上述事宜向中國執法機關舉報。截至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訴訟仍在調查中，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除上述銀行貸款訴訟外，本集團亦涉及其他法律案件，如合約糾紛及勞資糾紛。本集團已就該等訴訟作出撥備。

報告期後事項

由於年度業績延遲刊發，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3月3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7月3日之公告。根據審核委員會之建議，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2024年7月3日起生效，以填補長青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8月14日之公告，除於2024年6月30日的電視節目投資相關業務合約的若干應收款項及所有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貸款、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外，中廣煜盛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已轉讓予北京馥煜。因此，現有合約安排已自2024年8月14日起終止及中廣煜盛不再入賬列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及2024年7月5日之公告。本公司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發出日期為2024年4月15日的命令(「**該命令**」)，該命令准許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永豐銀行**」)以高等法院的判決或命令的形式對(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於深圳國際仲裁院取得的仲裁裁決(「**該裁決**」)。該裁決涉及償還永豐銀行授予本公司當時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廣煜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中廣煜盛**」)的銀行貸款(「**相關貸款**」)，該貸款由本公司及本公司當時的董事會主席劉牧先生(「**劉先生**」)提供擔保。由於相關貸款於2023年3月7日已到期，該裁決要求中廣煜盛、本公司及劉先生共同償還(i)相關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約人民幣27,353,121元，(ii)直至2023年5月30日止的違約利息總額約人民幣54,326元及其後按年利率6.5%計算的額外違約利息，及(iii)相關法律及仲裁費用。於2024年7月3日，本公司接獲代表債權人永豐銀行的律師於2024年7月2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178(1)(a)條或第327(4)(a)條發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支付人民幣29,937,236.63元(「**債務**」)，即根據深圳國際仲裁院作出的仲裁裁決本公司應向債權人支付的總金額，其中包括相關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及其應計違約利息，以及法律費用和仲裁費用。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在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之日起三週內償還債務，否則債權人可能會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

本公司正就法定要求償債書、該命令和該裁決諮詢法律意見，並會採取適當行動保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展望與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杜紹麟先生、伍亞萍女士、韓浩先生及單亦琦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續)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及提倡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促進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在所有業務領域秉持高標準的道德、透明度、責任感及誠信，確保其事務按照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以及提升董事會對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新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	偏離	被視為偏離的原因
C.1.8	本公司應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就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	本公司正在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安排重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與保險公司購買的責任保險。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和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及運作，以滿足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有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之本集團僱員須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未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報告期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尚乘」	指	尚乘環球市場有限公司
「尚乘投資」	指	本公司根據與尚乘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3月13日的資產管理協議收購總額為70.8百萬美元的投資，有關詳情及其贖回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8日、2021年3月31日、2021年6月24日及2021年9月3日的公告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北京馥煜」	指	北京馥煜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22年10月14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及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本中期報告內所指的中國並不包括台灣、香港或澳門
「本公司」	指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煜盛文化集團*，一間於2019年5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5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及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有關詳情載述於2022年度報告內「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合約安排」一節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劉先生、Double K Limited及Blueberry Culture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釋義(續)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中國營運實體(其財務業績已根據合約安排合併及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不時列賬)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劉先生」	指	劉牧先生，我們的前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之一
「中國營運實體」	指	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之實體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8日有關其首次公開發售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劉先生、珠海木筆二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達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新動能中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陳大志、陳凱、任峰、馬茲暉、吳業恒、北京興文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李佑榮及秦巍倫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面值為每股0.00001美元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2月2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煜盛文化有限公司，一間於2019年7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廣煜盛」	指	北京中廣煜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4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本中期報告所載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或法規以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譯名均譯自中文名稱，以供識別。如有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等於其上數額的算術總和，約整至最接近千、百萬或十億的數字未必與按不同方式約整的數字相等。